股票简称:中央商场 股票代码:600280 编号:临2021--060

#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

徐州中央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联合营销有限公司

江苏中央新亚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数量及累计为其担保数量

公司本次对徐州中央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2,000.00万元的借款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已累计为其提供担保17,161.60万元。

公司本次对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联合营销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20,000.00万元的借款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已累计为其提供担保99,396.40万元。

公司本次对江苏中央新亚百货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7,800.00万元的借款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已累计为其提供担保49,395.62万元。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

本次担保属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无反担保方式。

■对外担保累计数量

截至2021年11月30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217,655.55万元,占母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9.11%,其中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217,581.84万元,公司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73.71万元。

■对外逾期担保的累计数量

公司对外逾期担保的累计数量73.71万元,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徐州中央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提供的担保(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的担保行为,发生于本公司收购徐州中央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股权之前)。分别对徐州蓝天商业大厦提供担保55万元,对徐州白云大厦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18.71万元。

一、公司为徐州中央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2,000万元的借款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建立集团内资源共享的融资平台,支持控股子公司徐州中央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徐百大")的经营发展,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为徐百大在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开明支行的2,0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一年。

2020年11月25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0年12月11日,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预计2021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徐百大办理总额不超过20,000万元的最高额借款额度提供担保。本次公司为徐百大办理总额2,000万元的借款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续贷担保,担保办理完成后,公司已累计为其提供担保金额为17,161.6万元,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范围内。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徐州中央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徐州市大同街125号

成立日期:1993年6月23日

法定代表人:戴启祥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经营范围: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保健食品、音像制品、家用电器、安防监控设备、电子显示屏、办公用品、中央空调、电子产品、音响设备、家具、服装、鞋帽、化妆品、体育用品、珠宝首饰、母婴用品销售;卷烟、报刊、图书零售;钟表销售、维修;验光配镜;室内外装饰工程设计、施工;国内各类广告设计、代理、制作、发布;图文、标识标牌设计、制作;物业管理服务;汽车租赁;汽车清洗服务;代购车船机票;餐饮服务;经济信息咨询服务;摄影扩印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电影院经营服务;美容美发服务;健身服务;旅游服务;房屋、柜台、场地租赁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电动自行车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南京中央商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比例97.96%;少数股东持股比例2.04%。公司持有南京中央商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权。

一年一期财务数据:2020年12月31日,总资产112,571.06万元,净资产37,041.58万元,本年累计实现营业收入16,844.93万元,净利润4,416.14万元。

2021年9月30日,总资产136,474.15万元,净资产36,082.36万元,本年累计实现营业收入6,896.99万元,净利润–959.21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额度为2,000万元,担保期限一年,以合同实际约定为准,以相关协议实际约定的日期起算。

二、公司为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联合营销有限公司办理总额不超过20,000万元的借款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建立集团内资源共享的融资平台,支持控股子公司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联合营销有限公司(简称"联合营销")的经营发展,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为联合营销在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的20,000.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一年。

2020年3月9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0年3月26日,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联合营销提供最高额借款担保额度 50,000万元,期限三年。

2020年8月26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0年12月11日,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联合营销提供担保最高额借款额度50,000万元,期限三年。

2020年11月25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0年12月11日,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预计2021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联合营销提供最高额借款担保额度 5,000万元。

上述公司对联合营销的累计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借款额度为105,000万元,本次公司为联合营销办理总额20,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续贷担保,担保办理完成后,公司已累计为其提供担保金额为99,396.4万元,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范围内。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联合营销有限公司

住所:南京市建邺区雨润路12号北区二层

成立日期:2011年12月30日

法定代表人:祝珺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百货、针纺织品、服装、鞋帽、文化体育用品、工艺美术品、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照相器材、电子计算机及配件、仪器仪表、机械、电子设备、汽车、汽车配件、劳保用品、家具用具、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木材、陶瓷制品、水暖器材、日用杂品、土畜产品、科技产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持股比例5%;南京中央商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比例95%;公司持有南京中央商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权。

一年一期财务数据:2020年12月31日,总资产206,262.98万元,净资产22,260.77万元,本年累计实现营业收入5,883.06万元,净利润74.37万元。

2021年9月30日,总资产206,081.99万元,净资产22,842.28万元,本年累计实现营业收入4,358.24万元,净利润581.51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额度为20,000万元,担保期限一年,以合同实际约定为准,以相关协议实际约定的日期起算。

三、公司为江苏中央新亚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办理总额不超过7,800万元的借款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建立集团内资源共享的融资平台,支持控股子公司江苏中央新亚百货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央新亚")的经营发展,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为中央新亚在江苏淮安农村商业银行的银团流动资金贷款7,800万元(江苏淮安农村商业银行1,000万元,涟水农村商业银行3,000万、盱眙农村商业银行2,000万、洪泽农村商业银行1,800万)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一年。

2019年12月5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19年12月23日,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中央新亚办理总额不超过100,000万元的最高额借款额度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三年。

本次公司为中央新亚办理总额不超过7,8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续贷担保,担保办理完成后,公司已累计为其提供担保金额为49,395.62万元,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范围内。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江苏中央新亚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淮安市淮海东路142号

成立日期:1994年6月30日

法定代表人:曹金平

注册资本:11901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经营范围:国内贸易(国家有专项规定的办理审批后方可经营);卷烟、雪茄烟零售(凭许可证经营);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屋销售;百货综合零售;电梯设备维修;停车服务;房屋租赁;设计、制作、发布自有楼身内外及天桥媒体霓虹灯、灯箱、路牌、布幅广告业务(限分支机构经营);管理自建商品房及配套设施;物业管理;空调维修;机电设备维修;企业管理服务;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股权结构:公司持股比例41.962%;南京中央商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比例29.901%;南京中商房产开发有限公司持股比例27.34%;少数股东持股比例0.797%。公司持有南京中央商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南京中商房产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

一年一期财务数据:2020年12月31日,总资产430,106.72万元,净资产82,297.01万元,实现营业收入38,576.60万元,净利润6,722.56万元。

2021年9月30日,总资产418,659.62万元,净资产88,089.58万元,实现营业收入30,009.92万元,净利润5,792.57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额度为7,800万元,担保期限一年,以合同实际约定为准,以相关协议实际约定的日期起算。

四、提供担保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认为,为控股子公司徐百大、联合营销、中央新亚提供担保,有利于形成集团内资源共享的融资平台,支持控股子公司运营及经营发展,有利于其做大做强,本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五、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1年11月30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217,655.55万元,占母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9.11%,其中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217,581.84万元,公司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73.71万元。

公司对外逾期担保的累计数量73.71万元,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徐州中央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提供的担保(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的担保行为,发生于本公司收购徐州中央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股权之前)。分别对徐州蓝天商业大厦提供担保55万元,对徐州白云大厦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18.71万元。

特此公告。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10日

证券代码:600180 证券简称:瑞茂通 公告编号:临2021-112

# 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担保情况:币种:人民币

| 担保人 | 被担保人名称 | 已审议的预测担保额度(万元) | 本次担保金额(万元) | 已提供担保余额(万元) |
|---|---|---|---|---|
| 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郑州嘉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 337,000 | 30,000 | 283,000 |
| | 浙江和辉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 95,700 | 20,000 | 48,700 |
| | 江苏晋和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 30,000 | 10,000 | 8,000 |
| | 深圳前海瑞茂通供应链平台服务有限公司 | 50,000 | 20,000 | 6,697.64 |
| | 那曲瑞昌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 45,000 | 20,000 | 25,000 |
| | 上海瑞茂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 77,000 | 20,000 | 47,000 |
| | 郑州卓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 104,000 | 10,000 | 86,000 |
| | 浙江瑞茂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 10,000 | 10,000 | 0 |
| | 河南智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 21,000 | 10,000 | 0 |
| | 烟台牟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 50,000 | 20,000 | 24,000 |
| | 江苏港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 47,900 | 5,000 | 34,900 |

注:"已提供担保余额"不包含"本次担保金额"。上述表格中除烟台牟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烟台牟瑞")和江苏港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港瑞")外,其余各被担保方均为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瑞茂通")的全资子公司。

烟台碧海城市开发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烟台开发投资")持有烟台牟瑞51%的股权,瑞茂通及其旗下全资子公司Century Commodities SolutionPte. Ltd.持有烟台牟瑞49%的股权,烟台开发投资和瑞茂通共同为烟台牟瑞提供全额担保。

江苏泰州港核心港区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州港核心港区")持有江苏港瑞51%的股权,瑞茂通旗下全资子公司持有江苏港瑞49%的股权,泰州港核心港区和瑞茂通共同为江苏港瑞提供全额担保。

2、是否涉及反担保:否

3、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公司旗下全资子公司郑州嘉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嘉瑞")、浙江和辉电力燃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和辉")、江苏晋和电力燃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晋和")、深圳前海瑞茂通供应链平台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海瑞茂通")、那曲瑞昌煤炭运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那曲瑞昌")、上海瑞茂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瑞茂通")、郑州卓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卓瑞")、浙江瑞茂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瑞茂通")和河南智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智瑞")同北京云成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和华能云成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开展业务,为保证相应业务的顺利开展,公司与上述主体签署了《保证合同》,协议编号为:RMT-YCJF-202112001,公司在合计150,000万元人民币担保额度范围内,为上述9家全资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各被担保人的被担保额度划分详见"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的参股子公司烟台牟瑞同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以下简称"日照银行烟台分行")开展业务,为保证相应业务的顺利开展,公司与日照银行烟台分行签署了《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为:2021年日银烟台高保字第1202004号,公司在20,000万元人民币担保额度范围内,为烟台牟瑞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烟台开发投资为烟台牟瑞提供全额担保。

公司的参股子公司江苏港瑞同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商银行")开展业务,为保证相应业务的顺利开展,公司与南商银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为GC2021110700000001,公司在5,000万元人民币担保额度范围内,为江苏港瑞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泰州港核心港区为江苏港瑞提供全额担保。

(二)上述担保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分别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测的议案》。详情请见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于2021年8月13日分别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2021年度担保预计额度及被担保对象的议案》。详情请见公司于2021年8月14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由于公司业务需要,公司于2021年12月9日召开了总经理办公会,对下列担保对象的担保额度进行调剂:

| 担保人 | 被担保人名称 | 2021年度预测担保额度(万元) | 总经理办公会调剂额度(万元) | 2021年度预测担保额度(调剂后)(万元) |
|---|---|---|---|---|
| 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郑州嘉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 355,000 | -18,000 | 337,000 |
| | 那曲瑞昌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 27,000 | +18,000 | 45,000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郑州嘉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郑州航空港区新港大道与舜英路交叉口兴瑞汇金国际2号楼4层

法定代表人:张广辉

注册资本:180,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煤炭供应链管理(制造业、金融业除外);汽车租赁;房屋租赁;销售:煤炭、焦炭、有色金属(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前置审批方可经营的除外)、钢材、铁矿石、棉花、食用油、食品、菜粕、矿产品(除专控)、肉类、预包装食品(凭有效许可证经营)、初级农产品、饲料、饲料添加剂;建筑材料销售;粮油及农副产品收购、加工、原料及制成品的销售;仓储服务(易燃易爆及危险化学品除外);企业管理咨询服务(金融、期货、股票、证券类除外);货物或技术进出口。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2020年度)财务数据如下:资产总额为8,011,726,408.33元;负债总额为6,003,318,450.58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3,044,671,236.60元,流动负债总额为5,853,318,450.58元;净资产为2,008,407,957.75元;营业收入为10,661,114,750.02元;净利润为71,906,166.35元。

被担保人最近一期(2021年第三季度)财务数据如下:资产总额为9,719,860,123.49元;负债总额为7,666,623,598.11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3,469,277,368.43元,流动负债总额为7,576,623,598.11元;净资产为2,053,236,525.38元;营业收入为9,334,665,875.91元;净利润为44,828,567.63元。

目前没有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与瑞茂通关系:郑州嘉瑞为瑞茂通的全资子公司。

(二)浙江和辉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宁波市保税区兴业三路17号3幢506室

法定代表人:张首领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食品生产;粮食收购;食品经营;技术进出口;食品进出口;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煤炭及制品销售;供应链管理服务;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纸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金属矿石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社会经济咨询服务;畜牧渔业饲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2020年度)财务数据如下:资产总额为4,181,137,254.73元;负债总额为3,065,866,504.53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1,266,472,716.77元,流动负债总额为3,065,866,504.53元;净资产为1,115,270,750.20元;营业收入为8,846,311,021.62元;净利润为35,395,812.62元。

被担保人最近一期(2021年第三季度)财务数据如下:资产总额为4,462,713,973.63元;负债总额为3,330,291,977.57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907,000,000.00元,流动负债总额为3,330,291,977.57元;净资产为1,132,421,996.06元;营业收入为6,170,886,175.26元;净利润为32,151,245.86元。

目前没有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与瑞茂通关系:浙江和辉为瑞茂通的全资子公司。

(三)江苏晋和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泰州市高港区永安洲镇明珠大道88号财政局304

法定代表人:张召胜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销售煤炭、焦炭;销售建筑材料、金属材料;信息咨询及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2020年度)财务数据如下:资产总额为5,157,482,808.47元;负债总额为2,606,943,639.88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449,722,778.04元,流动负债总额为2,606,943,639.88元;净资产为2,550,539,168.59元;营业收入为7,212,483,382.20元;净利润为89,756,670.86元。

被担保人最近一期(2021年第三季度)财务数据如下:资产总额为6,156,478,479.55元;负债总额为3,535,163,700.37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419,584,475.24元,流动负债总额为3,535,163,700.37元;净资产为2,621,314,779.18元;营业收入为6,854,733,493.14元;净利润为70,775,610.59元。

目前没有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与瑞茂通关系:江苏晋和为瑞茂通的全资子公司。

(四)深圳前海瑞茂通供应链平台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天培

注册资本:72,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与供应链相关的信息咨询及技术咨询;物流方案设计;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国际货运代理;国内货运代理;皮棉、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初级农产品、棉副产品的销售(以上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需要审批的,依法取得相关审批文件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燃料油的购销售。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2020年度)财务数据如下:资产总额为5,022,224,669.10元;负债总额为3,742,682,780.49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249,100,000.00元,流动负债总额为3,742,682,780.49元;净资产为1,279,541,888.61元;营业收入为6,218,977,669.53元;净利润为78,429,879.97元。

被担保人最近一期(2021年第三季度)财务数据如下:资产总额为5,498,281,933.76元;负债总额为4,247,469,446.04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213,148,322.99元,流动负债总额为4,247,469,446.04元;净资产为1,250,812,487.72元;营业收入为4,273,107,078.85元;净利润为71,270,599.11元。

目前没有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与瑞茂通关系:前海瑞茂通为瑞茂通的全资子公司。

(五)那曲瑞昌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那曲县拉萨南路39号

法定代表人:赵越

注册资本:24,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煤炭经营与销售、一般经营项目:纸张、金属材料、计算机批发零售、企业管理咨询服务、煤炭供应链管理咨询服务、代理煤炭及其他大宗商品的采购、销售[上述经营范围中,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决定必须报经批准的,凭许可证在有效期限内经营]。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2020年度)财务数据如下:资产总额为2,994,100,709.33元;负债总额为1,693,563,003.61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899,824,878.29元,流动负债总额为1,683,687,823.40元;净资产为1,300,537,705.72元;营业收入为3,063,698,764.50元;净利润为65,874,370.86元。

被担保人最近一期(2021年第三季度)财务数据如下:资产总额为3,275,004,751.44元;负债总额为1,984,548,464.31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929,550,000.00元,流动负债总额为1,978,822,325.92元;净资产为1,290,456,287.13元;营业收入为2,557,827,288.87元;净利润为31,870,004.28元。

目前没有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与瑞茂通关系:那曲瑞昌为瑞茂通的全资子公司。

(六)上海瑞茂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浦东新区航头镇航头路144_164号9幢612室

法定代表人:严栋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供应链管理,棉花、棉籽、有色金属、燃料油(除危险化学品)、橡塑制品、纺织原料、化学纤维制造原料、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矿产品(除专控)、润滑油、润滑脂、焦炭、煤炭、铁矿石、金属材料、建筑材料、纸制品、机电设备、电子元器件、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的销售,仓储(除危险品),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贸易代理,国际贸易,经济信息咨询(除经纪),信息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2020年度)财务数据如下:资产总额为3,615,795,234.04元;负债总额为2,479,719,254.34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68,991,013.91元,流动负债总额为2,479,719,254.34元;净资产为1,136,075,979.70元;营业收入为8,932,608,398.24元;净利润为37,718,659.46元。

被担保人最近一期(2021年第三季度)财务数据如下:资产总额为3,693,845,739.32元;负债总额为2,569,282,915.22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45,667,104.00元,流动负债总额为2,569,282,915.22元;净资产为1,124,562,824.10元;营业收入为7,643,083,473.68元;净利润为3,486,844.40元。

目前没有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与瑞茂通关系:上海瑞茂通为瑞茂通的全资子公司。

(七)郑州卓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新港大道兴瑞汇金国际A2楼7层

法定代表人:朱超然

注册资本:105,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供应链管理;销售:煤炭、焦炭、有色金属、钢材、铁矿石、棉花、矿产品;煤炭洗选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天然气(限于工业生产原料等非燃料用途)、溶剂油闭杯闪点≤60℃、液化石油气(限于工业生产原料等非燃料用途)、石油醚、煤焦油、石脑油、苯、苯乙烯、甲醇、乙醇无水、甲基叔丁基醚、煤焦酚(粗酚)、二甲苯异构体混合物、乙烷、异丁烷、异丁烯、丙烯、乙烯、丙烷、异辛烷、2-甲基丁烷(异戊烷)、烧焦沥青、硝化沥青、混合芳烃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2020年度)财务数据如下:资产总额为3,030,213,684.54元;负债总额为2,018,855,118.38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456,000,000.00元,流动负债总额为1,868,855,118.38元;净资产为1,011,358,566.16元;营业收入为3,309,189,834.87元;净利润为14,654,474.17元。

被担保人最近一期(2021年第三季度)财务数据如下:资产总额为3,343,974,632.86元;负债总额为2,279,082,496.86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845,990,000.00元,流动负债总额为2,189,082,496.86元;净资产为1,064,892,136.00元;营业收入为2,676,423,347.57元;净利润为3,533,569.84元。

目前没有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与瑞茂通关系:郑州卓瑞为瑞茂通的全资子公司。

(八)浙江瑞茂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萧山区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启迪路198号B-308-015室

法定代表人:路明多

注册资本:6,000万美金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经营范围:供应链管理;煤炭供应链咨询服务;煤炭批发;焦炭、煤灰、燃料油(易燃易爆及船用燃料油除外)、PTA(精对苯二甲酸)、矿产品(除专控)、铁矿石、棉花、纸张、纸浆、造纸原料、橡胶制品、化工产品(易燃易爆有毒及危险化学品除外)的批发及进出口业务;信息咨询服务(除商品中介),信息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金属材料(除专控)、铜、锌、镍、有色金属(除专控)、建筑材料、计算机、钢材、螺纹钢、机械设备、电气设备、电子产品、机电设备及零部件(小汽车除外)、国家政策允许上市的食用农产品的批发及进出口;计算机软件的开发、销售;国内货运代理;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不带储存经营(批发无仓储经营)其他危险化学品:过氧化二(3-甲基苯甲酰)、过氧化(3-甲基苯甲酰)(详见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浙杭(萧)安经字[2018]07004416)(涉及国家规定实施准入特别管理措施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2020年度)财务数据如下:资产总额为1,436,074,804.44元;负债总额为1,102,204,458.11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12,364,946.50元,流动负债总额为1,102,204,458.11元;净资产为333,870,346.33元;营业收入为4,174,645,149.99元;净利润为-104,082,675.79元。

被担保人最近一期(2021年第三季度)财务数据如下:资产总额为901,698,646.86元;负债总额为571,685,124.72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0元,流动负债总额为571,685,124.72元;净资产为330,013,522.14元;营业收入为1,850,385,551.77元;净利润为-3,856,824.19元。

目前没有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与瑞茂通关系:浙江瑞茂通为瑞茂通的全资子公司。

(九)河南智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西三环289号河南省国家科技园(东区)8号楼11层1104房间

法定代表人:毛乐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供应链管理;销售:煤炭焦炭(无储存运输式经营、在禁燃区域内禁止经营)、金属制品、钢材、棉花、矿产品(稀有贵金属除外)、饲料及添加剂;企业管理咨询服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2020年度)财务数据如下:资产总额为99,979,212.72元;负债总额为0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0元,流动负债总额为0元;净资产为99,979,212.72元;营业收入为0元;净利润为-20,787.28元。

被担保人最近一期(2021年第三季度)财务数据如下:资产总额为824,995,027.77元;负债总额为725,004,794.23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0元,流动负债总额为725,004,794.23元;净资产为99,990,233.54元;营业收入为1,305,670,886.72元;净利润为11,020.82元。

目前没有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与瑞茂通关系:河南智瑞为瑞茂通的全资子公司。

(十)烟台牟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烟台市牟平区大窑路451号

法定代表人:王文刚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煤炭及制品销售;煤炭洗选;煤制活性炭及其他煤炭加工;炼焦;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棉花收购;棉、麻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合成纤维销售;金属材料销售;纸浆销售;办公用品销售;办公设备耗材销售;纸制品销售;日用品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通讯设备销售;橡胶制品销售;高品质合成橡胶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金属矿石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电气机械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日用家电零售;家用电器销售;日用木制品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销售;废旧沥青再生技术研发;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肥料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初级农产品收购;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农副产品销售;豆及薯类销售;谷物销售;水产品批发;林业产品销售;粮油仓储服务;畜牧渔业饲料销售;饲料原料销售;新鲜水果批发;新鲜水果零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商务代理代办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金银制品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危险化学品经营【分支机构经营】;成品油批发(限危险化学品)【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2020年度)财务数据如下:资产总额为707,344,007.03元;负债总额为389,397,388.63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373,613,174.11元,流动负债总额为389,397,388.63元;净资产为317,946,618.40元;营业收入为1,081,146,553.84元;净利润为14,515,839.63元。

被担保人最近一期(2021年第三季度)财务数据如下:资产总额为1,023,687,314.31元;负债总额为693,756,520.92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344,457,712.94元,流动负债总额为693,756,520.92元;净资产为329,930,793.39元;营业收入为1,454,323,880.81元;净利润为11,984,174.99元。

目前没有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与瑞茂通关系:烟台牟瑞为瑞茂通的参股子公司。瑞茂通持有烟台牟瑞25%的股权;瑞茂通旗下全资子公司Century Commodities Solution Pte. Ltd.持有烟台牟瑞24%的股权;烟台开发投资持有烟台牟瑞51%的股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烟台牟瑞与瑞茂通不存在关联关系。

(十一)江苏港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泰州市高港区永安洲永兴中路89号

法定代表人:韩光辉

注册资本:200,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经营范围: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与供应链相关的信息咨询及技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及人才中介服务);物流方案设计;经济信息咨询(不含金融、证券);国际货运代理;煤炭、焦炭、棉花、棉籽、纺织原料、钢材、纸浆、纸张、纸制品、有色金属、通讯产品及配件、橡胶制品、化工产品(危险品除外)、铁矿石销售;机械设备、电子元器件、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的销售、五金产品、日用家电、家具及室内装饰材料(不含油漆)、建筑材料的批发及零售;销售燃料油、润滑油、润滑脂、金属材料、金属制品、沥青(不含危险化学品)、化肥、矿产品、初级农产品;危险化学品经营(按《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所列范围、方式经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生产;粮食收购;食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粮油仓储服务;初级农产品收购;农副产品销售;谷物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2020年度)财务数据如下:资产总额为2,280,133,939.46元;负债总额为941,696,117.30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466,983,206.52元,流动负债总额为940,199,117.30元;净资产为1,338,437,822.16元;营业收入为6,395,860,619.80元;净利润为72,837,209.80元。

被担保人最近一期(2021年第三季度)财务数据如下:资产总额为2,775,694,080.61元;负债总额为1,381,600,010.93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468,904,852.46元,流动负债总额为1,381,127,610.93元;净资产为1,394,094,069.68元;营业收入为5,199,880,630.42元;净利润为55,656,247.52元。

目前没有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与瑞茂通关系:江苏港瑞为瑞茂通的参股子公司。瑞茂通旗下全资子公司江苏晋和持有江苏港瑞14.5%的股权;瑞茂通旗下全资子公司Century Commodities Solution Pte. Ltd.持有江苏港瑞21%的股权;瑞茂通旗下全资子公司REXCOMMODITIES PTE.LTD.持有江苏港瑞13.5%的股权;泰州港核心港区持有江苏港瑞51%的股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江苏港瑞与瑞茂通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保证合同》

保证人: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郑州嘉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浙江和辉电力燃料有限公司、江苏晋和电力燃料有限公司、深圳前海瑞茂通供应链平台服务有限公司、那曲瑞昌煤炭运销有限公司、上海瑞茂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郑州卓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浙江瑞茂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和河南智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统称"债务人")

债权人:北京云成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华能云成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

担保范围:

保证人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债权人对下列债务人的主债权,保证人为以下债务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50,000万元(壹拾伍亿元整),债权人有权根据各债务人业务实际发生情况在上述合计保证额度范围内调整各债务人的保证额度,保证额度有调整的,债权人应及时通知保证人及债务人;保证人承诺收到通知后即按照调整后的额度承担保证责任,并在3个工作日内向债权人出具按照调整后的额度承担保证责任的书面确认。

| 序号 | 公司名称 | 保证额度(万元) |
|---|---|---|
| 1 | 深圳前海瑞茂通供应链平台服务有限公司 | 20,000 |
| 2 | 那曲瑞昌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 20,000 |
| 3 | 江苏晋和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 10,000 |
| 4 | 浙江和辉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 20,000 |
| 5 | 郑州嘉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 30,000 |
| 6 | 河南智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 10,000 |
| 7 | 上海瑞茂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 20,000 |
| 8 | 郑州卓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 10,000 |
| 9 | 浙江瑞茂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 10,000 |
| 合计 | | 150,000 |

担保方式:

1、保证人在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2、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如债务人未按主合同的约定履行付款或交货义务的,债权人有权直接向保证人追偿或要求保证人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3、保证人保证在接到债权人的书面通知后立即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

保证期间:

1、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债务人的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主债务履行期限因主合同约定或因法律、行政法规等原因提前届满时,保证期间为债权人确定的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提前届满之日起两年。

3、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人继续承担保证责任,保证期间至展期协议确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保证人承诺,自收到该等展期协议的书面通知后1个工作日内出具对该等展期协议的书面同意,并根据展期协议的期限计算保证期间。

(二)《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

保证人: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或称"乙方")

被担保人:烟台牟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或称"债务人")

债权人: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以下或称"甲方")

担保金额:20,000万元人民币

担保范围:

主合同项下不超过(币种)人民币(金额大写)贰亿元整的本金余额:以及利息(含复利和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务人应向甲方支付的其他款项、甲方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等)。

担保方式:

乙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如主合同项下单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债务人没有履行或没有全部履行其债务,甲方均有权直接要求乙方履行保证责任。

保证期间:

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若主合同项下债权展期的,保证期间为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若主合同项下债务分批到期的,则每批债务的保证期间为该批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若甲方根据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及主合同之约定提前收回债权或解除主合同的,则保证期间为主债务提前到期之日或解除主合同之日起三年。

(三)《最高额保证合同》

保证人: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江苏港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或称"债务人")

债权人: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担保金额:5,000万元人民币

担保范围:

本合同项下的担保范围为在本合同第二条所确定的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被确定属于本合同之被担保主债权的,则基于该主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主合同项下应缴未缴的保证金(如有)、承诺费(如有)、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保全费用、执行费用、拍卖费用、差旅费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也属于被担保债权,其具体金额在其被清偿时确定。

担保方式:

本合同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

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为本合同第二条确定的主债权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如主债权为分笔清偿,则保证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后一笔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

在该保证期间内,债权人有权就主债权的全部或部分、多笔或单笔,一并或分别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

四、董事会和独立董事意见

(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测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针对上述担保事项认为:本次公司担保预计是基于公司实际经营需求以及2021年度公司的战略部署,有利于增强全资及参股公司融资能力,确保其良性稳定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同时各被担保对象经营及资信状况良好,均没有贷款逾期情形出现,担保风险可控。此次担保预计事项履行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关于2021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测的事项。

独立董事对上述担保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我们一致认为本次预计对外担保考虑了公司的生产经营及投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经营实际和整体发展战略,且被担保公司财务状况稳定,在担保期内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该事项审议、决策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关于公司2021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测的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公司于2021年8月13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2021年度担保预计额度及被担保对象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针对上述担保事项认为:本次追加2021年度担保预计额度及被担保对象是基于公司的发展实际及后续经营规划,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且各被担保公司经营及资信状况良好,均具有相应的债务偿还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关于追加2021年度担保预计额度及被担保对象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上述担保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追加2021年度担保预计额度及被担保对象符合公司经营实际和整体发展战略,且被担保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正常,在担保期内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该事项审议、决策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约为1,185,897.28万元,以上担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93.82%。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约为802,247.28万元,以上担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31.12%。无逾期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10日